

新 中 學 文 庫  
四 書 章 句 集 注  
孟 子

朱 熹 注

商 務 印 書 館 發 行

書叢本基學國

注集句章書四

子孟

注熹朱

行發館書印務商

中華民國二十四年六月初版  
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三月三版

(06504)

國學基  
本叢書

四書章句集註三冊

每部定價國幣陸元

印刷地點外另加運費

注 者 朱

熹

發行人

朱

上海河南中路

經

農

印刷所

商務印書館

印刷書

廠館

發行所

商務印書館

各地

館

(本書校對者 綬巨卿 黃競生)

# 孟子序說

史記列傳曰：孟軻。

趙氏曰：孟子，魯公族孟孫之後。漢書注云：字子車，一說，字子與。

騁人也。

騁亦作鄒，本韓國也。

受業子思之門。

人。

子思，孔子之孫，名伋，案釋云：王劭以人為衍字，而趙氏注及孔叢子等書，亦皆云：孟子親受業於子思，未知是否。

道既通。

趙氏曰：孟子通五經，尤長於詩書。程子曰：孟子曰：可以

仕則仕，可以止則止，可以久則久，可以遠則遠，孔子聖之時者也。故知易者莫如孟子，又曰：王者之迹熄而詩亡，詩亡然後春秋作，又曰：春秋無義戰，又曰：春秋天子之事，故知春秋者莫如孟子，尹氏曰：以此而

言，則趙氏謂孟子長於詩書而已，豈知孟子者哉。

游事齊宣王，宣王不能用，適梁，梁惠王不果所言，則見

以為迂遠而闕於事情。

案史記：梁惠王之三十五年乙酉，孟子始至梁，其後二十三年，當齊潛王之十年丁未，齊人伐燕，而孟子在齊，故古史謂孟子先事齊宣王，後乃見

梁惠王襄王齊潛王，獨孟子以伐燕為宣王時事，與史記荀子等書皆不合，而通鑑以伐燕之歲，為宣王十九年，則是孟子先游梁而後至齊見宣王矣，然考異亦無他據，又未知孰是也。

當是之時。

秦用商鞅，楚魏用吳起，齊用孫子田忌，天下方務於合從連衡，以攻伐為賢，而孟軻乃述唐虞三代之德，是以所如者不合，退而與萬章之徒序詩

書述仲尼之意作孟子七篇。

趙氏曰：凡二百六十一章。三萬四千六百八十五字。韓子曰：孟軻之書，非軻自著。軻既沒，其徒萬章、公孫丑相與記軻所言焉耳。

愚按二說不同。史記近是。

韓子曰：堯以是傳之舜，舜以是傳之禹，禹以是傳之湯，湯以是傳之文武周

公。文武周公傳之孔子，孔子傳之孟軻。軻之死不得其傳焉。荀與揚也，擇

焉而不精，語焉而不詳。

程子曰：韓子此語，非是。陷襲前人，又非鑿空撰得。出必有所見，若無所見，不知言所傳者何事。

○又曰：孟氏醇

乎醇者也。荀與揚大醇而小疵。

程子曰：韓子論孟子甚善，非見得孟子意，亦道不到。其論荀揚則非也。荀子極偏駁，只一句性惡，大本已失。揚子雖少過，

然亦不識性，更說甚道。

○又曰：孔子之道大而能博，門弟子不能徧觀而盡識也。故學

焉而皆得其性之所近。其後離散分處諸侯之國，又各以其所能授弟子。

源遠而未益分，惟孟軻師子思，而子思之學出於曾子，自孔子沒，獨孟軻

氏之傳得其宗，故求觀聖人之道者，必自孟子始。

程子曰：孔子言參也魯，然顏子沒後，終得聖人之道者，曾子也。觀

其啓手足時之言。可以見矣。所傳者子思孟子。皆其學也。

○又曰。揚子雲曰。古者楊墨塞路。孟子辭而闢之。廓如也。夫楊墨行。正道廢。孟子雖賢聖。不得位。空言無施。雖切何補。然賴其言。而今之學者。尙知宗孔氏。崇仁義。貴王賤霸而已。其大經大法。皆亡滅而不救。壞爛而不收。所謂存十一於千百。安在其能廓如也。然向無孟氏。則皆服左衽而言侏離矣。故愈嘗推尊孟氏。以爲功不在禹下者。爲此也。或問於程子曰。孟子還可謂聖人否。程子曰。未敢便道他是聖人。然學已到至處。愚案至字。恐當作聖字。○程子又曰。孟子有功於聖門。不可勝言。仲尼只說一箇仁字。孟子開口便說仁義。仲尼只說一箇志。孟子便說許多養氣出來。只此二字。其功甚多。○又曰。孟子有大功於世。以其言性善也。○又曰。孟子性善養氣之論。皆前聖所未發。○又曰。學者全要識時。若不識時。不足以

言學。顏子陋巷自樂。以有孔子在焉。若孟子之時。世既無人。安可不以道  
自任。○又曰。孟子有些英氣。纔有英氣。便有圭角。英氣甚害事。如顏子便  
渾厚不同。顏子去聖人只豪髮閒。孟子大賢。亞聖之次也。或曰。英氣見於  
甚處。曰。但以孔子之言比之。便可見。且如冰與水精。非不光。比之玉。自是  
有溫潤含蓄氣象。無許多光耀也。

楊氏曰。孟子一書。只是要正人心。教人存心養性。收其放心。至論仁義禮智。  
則以惻隱羞惡辭讓是非之心爲之端。論邪說之害。則曰。生於其心。害於  
其政。論事君。則曰。格君心之非。一正君而國定。千變萬化。只說從心上來。  
人能正心。則事無足爲者矣。大學之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。其本只是正  
心誠意而已。心得其正。然後知性之善。故孟子遇人便道性善。歐陽永叔

卻言聖人之教人。性非所先。可謂誤矣。人性上不可添一物。堯舜所以爲萬世法。亦是率性而已。所謂率性。循天理是也。外邊用計用數。假饒立得功業。只是人欲之私。與聖賢作處。天地懸隔。



# 孟子集注卷一

## 梁惠王章句上凡七章

孟子見梁惠王。

梁惠王。魏侯晉也。都大梁。僭稱王。史記。惠王三十五年。卑禮厚幣以招賢者。而孟軻至梁。

王曰。叟。不遠千里而來。亦

將有以利吾國乎。

叟。長老之稱。王所謂利。蓋國疆兵之類。

孟子對曰。王何必曰利。亦有仁義而已矣。

仁者。心之德。愛之理。義者。心之制。事之宜也。此二句。乃一章之大指。下文乃詳言之。後多放此。

王曰。何以利吾國。大夫曰。何以利吾家。士

庶人曰。何以利吾身。上下交征利而國危矣。萬乘之國弑其君者。必千乘之家。

千乘之國弑其君者。必百乘之家。萬取千焉。千取百焉。不爲不多矣。苟爲後義

而先利。不奪不壓。

乘去聲。壓於黷反。○此言求利之害。以明上文何必曰利之意也。征。取也。上取乎下。下取乎上。故曰交征。國危。謂將有弑奪之禍。乘。車數也。萬乘之國者。天子畿內地方

千里。出車萬乘。千乘之家者。天子之公卿采地方百里。出車千乘也。千乘之國。諸侯之國。百乘之家。諸侯之大夫也。弑。下殺上也。壓。足也。官臣之於君。每十分而取其一分。亦已多矣。若又以義爲後而以利爲先。則不弑其君而

燕喜之。其心未肯以為足也。

未有仁而遺其親者也。未有義而後其君者也。

此言仁義未嘗不利。以明上文亦有仁義而已之意也。

遺。猶棄也。後。不急也。言仁者必愛其親。義者必急其君。故人君躬行仁義而無求利之心。則其下化之。自親戴於己也。

王亦曰仁義而已矣。何必曰利。

重言

以結上文兩節之意。○此章言仁義根於人心之固有。天理之公也。利心生於物我之相形。人欲之私也。循天理。則不求利而自無不利。殉人欲。則求利未得而害已隨之。所謂毫釐之差。千里之繆。此孟子之善所以造端託始之深意。學者所宜精察而明辨也。○大史公曰。余讀孟子書。至梁惠王問何以利吾國。未嘗不廢書而歎也。曰嗟乎。利誠亂之始也。夫子罕言利。常防其源也。故曰放於利而行。多怨。自天子以至於庶人。好利之弊。何以異哉。程子曰。君子未

嘗不欲利。但專以利為心則有害。惟仁義則不求利而未嘗不利也。當是之時。天下之人。惟利是求。而不復知有仁義。故孟子言仁義而不言利。所以拔本塞源而救其弊。此聖賢之心也。

○孟子見梁惠

王。王立於沼上。顧鴻鴈麋鹿。曰。賢者亦樂此乎。

樂音洛。篇內同。○沼。池也。鴻。鴈之大者。麋。鹿之大者。孟子對曰。

賢者而後樂此。不賢者雖有此不樂也。

此一章之大指。

詩云。經始靈臺。經之營之。庶民

攻之。不日成之。經始勿亟。庶民子來。王在靈囿。麋鹿攸伏。麋鹿濯濯。白鳥鶴鶴。

王在靈沼。於物魚躍。文王以民力為臺為沼。而民歡樂之。謂其臺曰靈臺。謂其

沼曰靈沼。樂其有麋鹿魚鼈。古之人與民偕樂。故能樂也。

亟音棘。麋音蒙。鶴詩作鵞。戶角反。於音烏。○此引詩而

釋之。以明賢者而後樂此之意。詩。大雅靈臺之篇。經。既度也。靈臺。文王臺名也。營。謀爲也。攻。治也。不日。不終日也。亟。速也。言文王戒以勿亟也。子來。如子來趨父事也。靈囿靈沼。臺下有囿。囿中有沼也。鹿。牝鹿也。伏。安其所。不驚動也。濯濯。肥澤貌。鶴。潔白貌。於。歎美辭。初。滿也。孟子言文王雖用民力。而民反歡樂之。既加以美名。而又樂其所有。蓋由文王能愛其民。故民樂其樂。而文王亦得以享其樂也。湯誓曰。

時日害喪。予及女偕亡。民欲與之偕亡。雖有臺池鳥獸。豈能獨樂哉。害音苟。喪去聲。女音汝。

○此引書而釋之。以明不賢者雖有此不樂之意也。湯誓。商書篇名。時。是也。日。指夏桀。害。何也。桀嘗自言。吾有天下。如天之有日。日亡吾乃亡耳。民怨其虐。故因其自言而目之曰。此日何時亡乎。若亡則我寧與之俱亡。蓋欲其亡之甚也。孟子引此。以明君獨樂而不恤其民。則民怨之而不能保其樂也。○梁惠王曰。寡人之於國也。盡心焉耳矣。河內凶。

則移其民於河東。移其粟於河內。河東凶亦然。察鄰國之政。無如寡人之用心者。鄰國之民不加少。寡人之民不加多。何也。寡人。諸侯自稱。言寡德之人也。河內河東皆魏地。凶。歲不熟也。移民以就食。移粟以給其老稚之不能移者。

孟子對曰。王好戰。請以戰喻。填然鼓之。兵刃既接。棄甲曳兵而走。或百步而後止。或五十步而後止。以五十步笑百步。則何如。曰。不可。直不百步耳。是亦走也。曰。王如知此。則無望民之多於鄰國也。好去聲。填音田。○填。鼓音也。兵以鼓進。以金退。直。猶但也。言此以譬鄰國不恤其民。惠王能

行小惠。然皆不能行王道以養其民。不可以此而美彼也。楊氏曰。移民移粟。荒政之所廢也。然不能行先王之道。而徒以是為盡心焉。則未矣。不違農時。穀不可勝食也。數

罟不入洿池。魚鼈不可勝食也。斧斤以時入山林。材木不可勝用也。穀與魚鼈

不可勝食。材木不可勝用。是使民養生喪死無憾也。養生喪死無憾。王道之始

也。勝音升。數音促。罟音古。洿音烏。○農時。謂春耕夏耘秋收之時。凡有興作。不違此時。至冬乃役之也。不可勝食。言多也。數。密也。罟。網也。洿。窪下之地。水所聚也。古者網罟必用四寸之目。魚不滿尺。市不得粥。

人不得食。山林川澤。與民共之。而有厲禁。草木零落。然後斧斤入焉。此皆為治之初。法制未備。且因天地自然之利。而樽節愛養之事也。然飲食宮室所以養生。祭祀棺槨所以送死。皆民所急而不可無者。今皆有以資之。則人無所恨矣。王道以得民心為本。故以此為王道之始。

五畝之宅。樹之以桑。五十者可以衣帛矣。雞豚狗彘之畜。無失其時。七十者可以食肉矣。百畝之田。勿奪其時。數口之家。可以無飢矣。謹庠序

之教。申之以孝悌之義。頒白者不負戴於道路矣。七十者衣帛食肉。黎民不飢

不寒。然而不王者。未之有也。衣去聲。畜敕六反。數去聲。王去聲。凡有天下者人稱之曰王。則平聲。據其身臨天下而稱曰王。則去聲。後皆放此。○五畝之宅。一夫所受。二

畝半在田。二畝半在邑。田中不得有水。恐妨五穀。故於墾下植桑以供蠶事。五十始衰。非帛不履。未五十者不得衣也。畜。養也。時。謂孕字之時。如孟春犧牲毋用牝之類也。七十非肉不飽。未七十者不得食也。百畝之田。亦一夫

所受。至此則經界正。井地均。無不受田之寒矣。庠序。皆學名也。申。重也。丁寧反覆之意。善事父母爲孝。善事兄長爲悌。頌。與斑同。老人頭半白黑者也。負。任在背。戴。任在首。夫民衣食不足。則不暇治禮義。而飽煖無教。

則又近於禽獸。故既富而教以孝悌。則人知愛親敬長而代其勞。不使之負戴於道路矣。衣帛食肉。但言七十。舉重以見輕也。黎。黑也。黎民。黑髮之人。猶豨言豨首也。少壯之人。雖不得衣帛食肉。然亦不至於飢寒也。此言盡法制品節之詳。極財成輔相之道。

以左右民。是王道之成也。狗彘食人食而不知檢。塗有餓殍而不知發。人死。則曰非我也。歲也是何異於刺人而殺之。曰非我也。兵也。王無罪歲。斯天下之民至焉。

喪反。刺七亦反。○檢。制也。李。餓死人也。發。發倉廩以賑貸也。彘。謂彘之體凶也。惠王不能制民之產。又使狗彘得以食人之食。則與先王制度品節之意異矣。至於民飢而死。猶不知發。則其所移。特民間之粟而已。乃以民不

加多。歸罪於歲凶。是知刃之殺人。而不知操刃者之殺人也。不罪歲。則必能自反。而益修其政。天下之民至焉。則不但多於鄰國而已。○程子曰。孟子之論王道。不過如此。可謂實矣。又曰。孔子之時。周室雖微。天下猶知尊周之

爲義。故春秋以尊周爲本。至孟子時。七國爭雄。天下不復知有周。而生民之塗炭已極。當是時。諸侯能行王道。則可以王矣。此孟子所以勸齊梁之君也。蓋王者。天下之義主也。聖賢亦何心哉。視天命之改與未改耳。○

梁惠王曰。寡人願安承教。承上章言願安意以受教。孟子對曰。殺人以梃與刃。有以異乎。曰。無

以異也。梃。徒頂反。○梃。杖也。以刃與政。有以異乎。曰。無以異也。孟子又問而王答也。曰。庖有肥肉。廄有

肥馬。民有飢色。野有餓殍。此率獸而食人也。厚。敏於民以養禽獸。而使民飢以死。則無異於驅獸以食人矣。獸相食。且

也。

人惡之爲民父母。行政不免於率獸而食人。惡在其爲民父母也。

惡之之惡去聲。惡在之惡平聲。○君

者。民之父母也。惡在。猶言何在也。

仲尼曰。始作俑者。其無後乎。爲其象人而用之也。如之何其使

斯民飢而死也。

俑音勇。爲去聲。○俑。從彝木偶人也。古之葬者。束草爲人。以爲從衛。謂之芻靈。略似人形而已。中古易之以俑。則有面目機發。而大似人矣。故孔子惡其不仁。而言其必無後也。孟子

言此作俑者。但用象人。以葬。孔子猶惡之。況實使民飢而死乎。○李氏曰。爲人君者。固未嘗有率獸食人之心。然猶一己之欲。而不恤其民。則其流必至於此。故以爲民父母告之。夫父母之於子。爲之就利避害。未嘗頃刻而忘於懷。

何至視之。不如犬馬乎。○梁惠王曰。晉國天下莫強焉。叟之所知也。及寡人之身。東敗於齊。長

子死焉。西喪地於秦。七百里。南辱於楚。寡人恥之。願比死者一洒之。如之何則

可。長上聲。喪去聲。比必二反。洒與洗同。○魏本晉大夫魏斯。與韓氏趙氏共分晉地。號曰三晉。故惠王猶自謂晉國。惠王三十年。齊擊魏。破其軍。虜大子申。十七年。秦取魏少梁。後魏又數獻地於秦。又與楚將昭陽戰敗。

亡其七邑。比猶爲也。言欲爲死者雪其恥也。孟子對曰。地方百里而可以王。百里。小國也。然能行仁政。則天下之民歸之矣。王如施仁政

於民。省刑罰。薄稅斂。深耕易耨。壯者以暇日。修其孝悌忠信。入以事其父兄。出

以事其上。可使制梃以撻秦楚之堅甲利兵矣。省所梗反。斂易皆去聲。耨奴豆反。長上聲。○省刑罰。薄稅斂。此二者仁政之大

日也。易。治也。轉。耘也。盡已之謂忠。以實之謂信。君行仁政。則民得盡力於農畝。而又有暇日以修禮義。是以尊君親上而樂於效死也。

彼奪其民時使不得耕耨以

養其父母。父母凍餓。兄弟妻子離散。

養去聲。○彼。謂敵國也。

彼陷溺其民。王往而征之。夫

誰與王敵。

夫音扶。○陷。陷於阱。溺。溺於水。暴虐之意。征。正也。以彼暴虐其民。而率吾尊君親上之民往正其罪。彼民方怨其上而樂歸於我。則誰與我為敵哉。

故曰仁者無敵。

王請勿疑。

仁者無敵。蓋古語也。百里可王。以此而已。恐王疑其迂闊。故勉使勿疑也。○孔氏曰。惠王之志在於報怨。孟子之論在於救民。所謂惟天吏則可以伐之。蓋孟子之本意。

○孟子見

梁襄王。

襄王。惠王子。名赫。

出語人曰。望之不似人君。就之而不見所畏焉。卒然問曰。天下

惡乎定。吾對曰。定于一。

語去聲。卒七沒反。惡平聲。○語。告也。不似人君。不見所畏。言其無威儀也。卒然。急遽之貌。蓋容貌辭氣。乃德之符。其外如此。則其中之所存者可知。王

問列國分爭。天下當何所定。孟子對以必合於一。然後定也。

孰能一之。

王問

對曰。不嗜殺人者能一之。

嗜甘

孰能與之。

王復問也。與。猶歸也。

對曰。天下莫不與也。王知夫苗乎。七八月之間旱。則苗槁矣。天油然作

雲。沛然下雨。則苗淳然興之矣。其如是。孰能禦之。今夫天下之人牧。未有不嗜

殺人者也。如有不嗜殺人者。則天下之民。皆引領而望之矣。誠如是也。民歸之。

由水之就下沛然誰能禦之。

夫音扶。沛音物。由當作猶。古字借用。後多故此。○周七八月。夏五六

謂牧民之君也。頌。頌也。蓋好生惡死。人心所同。故人君不嗜殺人。則天下悅而歸之。○蘇氏曰。孟子之言。非苟為大而已。然不深原其意而詳究其實。未有不以爲迂者矣。予觀孟子以來。自漢高祖及光武及唐太宗及我太祖皇帝。能一天下者四君。皆以不嗜殺人致之。其餘殺人愈多而天下愈亂。秦晉及隋。力能合之。而好殺不已。故或合而復分。或遂以亡國。孟子之言。豈偶然而已哉。

○齊宣王問曰。齊桓晉

文之事。可得聞乎。

齊宣王。姓田氏。名辟疆。諸侯僭稱王也。齊桓公晉文公。皆霸諸侯者。

孟子對曰。仲尼之徒。無道桓文之

事者。是以後世無傳焉。臣未之聞也。無以則王乎。

道。音也。董子曰。仲尼之門。五尺童子

意也。以。已通用。無已。必欲言

之而不止也。王。謂王天下之道。曰。德何如。則可以王矣。曰。保民而王。莫之能禦也。

保。愛

曰。若寡人者。可以保民乎哉。曰。可。曰。何由知吾可也。曰。臣聞之。胡齧曰。王坐於堂上。有牽牛而過堂下者。王見之。曰。牛何之。對曰。將以釁鐘。王曰。舍之。吾不忍其觶觶。若無罪而就死地。對曰。然則廢釁鐘與。曰。何可廢也。以羊易之。不識有諸。

觶音核。舍上聲。觶音斛。觶音速。與平聲。○胡齧。齊臣也。釁鐘。新鑄鐘成。而殺牲取血以塗其聲。恐懼貌。孟子述所聞胡齧之語而問王。不知果有此事否。

曰。有之。曰。是心



足以王矣。百姓皆以王爲愛也。臣固知王之不忍也。王見牛之穀棘而不忍殺。卽所謂惻隱之心。仁之端也。擴而充之。則可以保四海。

矣。故孟子指而言之。欲王察識於此而擴充之也。愛。猶吝也。

王曰。然。誠有百姓者。齊國雖褊小。吾何愛一牛。卽不忍

其穀棘。若無罪而就死地。故以羊易之也。言以羊易牛。其迹似吝。實有千百姓所識者。然我之心不如是也。曰。王無異於

百姓之以王爲愛也。以小易大。彼惡知之。王若隱其無罪而就死地。則牛羊何

擇焉。王笑曰。是誠何心哉。我非愛其財。而易之以羊也。宜乎百姓之謂我愛也。

惡平聲。○異。怪也。矐。痛也。擇。猶分也。言牛羊皆無罪而死。何所分別而以羊易牛乎。孟子故設此難。欲王反求而得其本心。王不能然。故卒無以自解於百姓之言也。曰。無傷也。是乃仁

術也。見牛未見羊也。君子之於禽獸也。見其生。不忍見其死。聞其聲。不忍食其

肉。是以君子遠庖廚也。遠去聲。○無傷。言雖有百姓之言。不爲害也。術。謂法之巧者。蓋殺牛既所不忍。是以君子遠庖廚也。君子之於禽獸也。見其生。不忍見其死。聞其聲。不忍食其肉。是以君子遠庖廚也。

忍。豐鐘又不可廢。於此無以處之。則此心雖發而終不得施矣。然見牛則此心已發而不可遏。未見羊則其理未形而無所妨。故以羊易牛。則二者得以兩全而無害。此所以爲仁之術也。聲。謂將死而哀鳴也。蓋人之於禽獸。同生而異類。故用之以禮。而不忍之心。施於見聞之所及。其所以必遠庖廚者。亦以預發是心。

而廣爲仁之術也。王說曰。詩云。他人有心。予忖度之。夫子之謂也。夫我乃行之。反而求之。